

##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辞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戴建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戴建宏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接受戴建宏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于2012年8月15日召开董事会并决议通过，聘请李臻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胡春华先生为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戴建宏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作，本公司及董事会对戴建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李臻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92-5676875，传真：0592-5626612

邮箱：James\_Li@motic-electric.com，邮编：361101

联系地址：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舩山南路808号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17日

**附件：李臻先生简历：**

李臻先生，男，197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投资经济专业毕业，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1996 年~1997 年就职于厦门建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999 年~2005 年就职于闽发证券上海水电路营业部先后担任证券分析师、业务发展部经理；2005 年~2007 年就职于上海金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战略研究部总经理，2007~ 2011 年底任职于杭州中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李臻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系本公司董事长杨泽声先生之侄、本公司总经理 Hollis Li 之弟，除此之外，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胡春华先生简历：**

胡春华先生，男，197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集美大学财经学院会计专业毕业大专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历任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会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

胡春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17 日